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ex Ace Holding Limited
光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6)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業績摘要

-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收益為2,089.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增加約65.4%
-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毛利為96.4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增加約58.7%
-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為21.7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15.8百萬港元）
-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每股基本盈利為2.41港仙

中期業績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光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光麗科技」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或「回顧期」）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比較數字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財務業績已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審閱。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2,089,693	1,263,336
銷售成本		(1,993,286)	(1,202,585)
毛利		96,407	60,751
其他收入	4	2,200	1,196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400	600
分銷及銷售開支		(17,245)	(4,074)
行政開支		(37,925)	(25,253)
融資成本	5	(8,750)	(4,834)
除稅前溢利	6	35,087	28,386
所得稅開支	7	(7,521)	(6,169)
期內溢利		27,566	22,217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86	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7,652	22,220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21,681	15,786
— 非控股權益		5,885	6,431
		27,566	22,217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1,767	15,789
— 非控股權益		5,885	6,431
		27,652	22,2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	8	2.41港仙	2.10港仙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175	51,263
投資物業	10	52,000	51,600
		<u>103,175</u>	<u>102,863</u>
流動資產			
存貨		339,580	174,631
貿易應收賬款	11	818,891	642,33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7,332	95,3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88,310	66,302
		<u>1,364,113</u>	<u>978,57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2	517,849	360,857
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已收按金		21,095	20,647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8,247
應付一名關連方款項		–	1,560
銀行借貸，有抵押		592,811	479,486
應付稅項		11,399	10,019
		<u>1,143,154</u>	<u>880,816</u>
流動資產淨值		<u>220,959</u>	<u>97,76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24,134</u>	<u>200,624</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63	290
資產淨值		<u>323,771</u>	<u>200,33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10,000	–
儲備		294,688	184,9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04,688</u>	<u>184,952</u>
非控股權益		19,083	15,382
總權益		<u>323,771</u>	<u>200,334</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之本公司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之「重組」分節詳述之集團重組(「重組」)，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所有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於重組前後，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均由控股股東李秉光先生(「李先生」)共同控制。因此，計及有關實體各自的註冊成立日期或合併實體各自首次受控於本集團控股股東的共同控制之日起(以較短期間為準)，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乃採用合併會計原則按合併基準編製，猶如本公司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以來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披露而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除外)，並按照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惟本期首次採納於附註2披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會計估計，且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與其經營相關且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及一般對沖會計法之新規定。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為金融資產減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乃按下述基準的其中一項計量：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相關工具在其整個預期年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期會帶來的虧損；及
- 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在報告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預期會帶來的虧損。

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而採用一般方法確認其他金融資產的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本集團基於本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制定減值撥備，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於報告日對當前及預期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予以調整。就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按相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提供單一、以原則為基準的五步驟模式處理來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根據核心原則確認收益，即透過確定客戶合約、識別合約的履約責任、釐定交易價格、按照合約的履約責任分配交易價格及當(或隨著)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本集團主要收益乃來自銷售貨物之收益。本集團於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貨物之「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益。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b)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應用於本期間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生效日期起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而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12個月的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惟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除外。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指其有權使用相關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指其有責任支付租賃款項）。因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利息，並將租賃負債的現金還款分類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並在現金流量表中呈列。此外，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計量包括不可撤銷租賃付款，亦包括在承租人合理肯定會行使選擇權延租或不行使選擇權中止租賃的情況下於選擇權期間內作出的付款。此會計處理方法與根據原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承租人會計處理顯著不同。

就出租人會計處理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承轉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且對上述兩種租賃進行不同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經營租賃承擔總額為2,165,000港元。董事預期，相較於現有會計政策，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惟預期租賃承擔的若干部分將須於本集團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銷售貨物而已收及應收金額的發票價值，並扣除退貨及折扣。內部呈報的分部資料乃根據本集團營運部所售產品及從事活動類別分析。本集團現有以下三個經營分部：

- (a) 記憶體產品；
- (b) 數據與雲端產品；及
- (c) 通用元件。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記憶體產品	1,327,807	909,388
數據與雲端產品	522,639	243,267
通用元件	239,247	110,681
	<u>2,089,693</u>	<u>1,263,336</u>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業績		
記憶體產品	41,313	37,340
數據與雲端產品	33,183	17,201
通用元件	21,911	6,210
	<hr/>	<hr/>
可呈報分部溢利總額	96,407	60,751
其他收入	2,200	1,196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400	600
融資成本	(8,750)	(4,8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08)	(1,200)
未分配企業開支	(53,862)	(28,127)
	<hr/>	<hr/>
除稅前溢利	35,087	28,386
所得稅開支	(7,521)	(6,169)
	<hr/>	<hr/>
除稅後溢利	27,566	22,217
	<hr/> <hr/>	<hr/> <hr/>

地域資料

本集團位於香港。下表載列與(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及(ii)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地理位置有關的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基於客戶所在地。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該等資產之實際位置。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香港	488,980	162,759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596,963	1,083,026
其他	3,750	17,551
	<hr/>	<hr/>
	2,089,693	1,263,336
	<hr/> <hr/>	<hr/> <hr/>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香港	96,587	95,961
中國	6,588	6,902
	<u>103,175</u>	<u>102,863</u>

主要客戶資料

本集團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325,051	不適用*
客戶B	221,311	不適用*
客戶C	208,597	192,286
	<u>208,597</u>	<u>192,286</u>

向客戶A、客戶B及客戶C所作銷售分別計入銷售數據與雲端產品分部及銷售記憶體產品分部。

* 有關收益並未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4.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65	7
租金收入	405	81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	11
雜項收入	1,730	368
	<u>2,200</u>	<u>1,196</u>

5.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保理貸款之貼現支出	4,763	2,830
其他銀行借貸利息	3,987	2,004
	<u>8,750</u>	<u>4,834</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及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993,286	1,202,280
存貨撇減	-	305
核數師酬金	550	23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08	1,200
上市開支	5,592	6,785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1,021	(754)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支出	951	87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基本薪金及津貼	14,883	9,377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126	890
—膳食及福利	640	549
	<u>14,883</u>	<u>9,377</u>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期內香港利得稅	7,465	6,182
期內中國稅項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香港利得稅	(90)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中國稅項	73	-
	<u>7,448</u>	<u>6,182</u>
遞延稅項	73	(13)
	<u>7,521</u>	<u>6,169</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及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繳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於該等期間的稅率為25%。由於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期間作出企業所得稅撥備。

8. 每股盈利

期內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21,681	15,786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二零一七年 上半年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99,171,271	750,000,000

上文呈列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計入重組及資本化發行749,999,900股股份，而有關發行已於本公司的上市日期（「上市日期」）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生效。因此，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作出追溯調整，猶如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概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原因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派發任何股息。

期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作出以下分派：

	二零一八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上半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Apex Team Limited（「Apex Team」）向其當時控股股東宣派及派付的股息	15,975	-
Data Star Inc.（「Data Star」）向非控股股東宣派及派付的股息	2,184	-

10.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		
於一月一日	51,600	49,400
公平值調整	400	2,20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2,000</u>	<u>51,600</u>

11.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821,010	644,455
減：減值撥備	(2,119)	(2,119)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18,891</u>	<u>642,336</u>

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69,006	304,722
31至60日	282,985	172,688
61至90日	98,120	104,106
90日以上	70,899	62,939
減：減值撥備	(2,119)	(2,119)
	<u>818,891</u>	<u>642,336</u>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掛賬形式進行，惟新客戶一般須預付款項。以掛賬方式進行的業務結餘通常附有客戶信用證或保理至外部金融機構。信貸期介乎1日至月度報表後120日。本集團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謹監控，藉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管理層會定期審閱逾期結餘。貿易應收賬款為免息，且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2. 貿易應付賬款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77,667	190,721
31至60日	238,830	120,533
61至90日	117	48,368
90日以上	1,235	1,235
	<u>517,849</u>	<u>360,857</u>

13.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本公司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8,000,000	380,000
增加法定股本	(a)	<u>1,962,000,000</u>	<u>19,620,000</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u>2,000,000,000</u>	<u>2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	-
重組	(b)	99	1
股份資本化	(c)	749,999,900	7,499,999
股份全球發售	(d)	<u>250,000,000</u>	<u>2,500,000</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000,000,000</u>	<u>10,000,000</u>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本公司之法定股本透過額外增設1,962,000,000股每股0.01港元之股份增加至20,00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b)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領威控股有限公司（「領威」）與本公司訂立股份互換協議，據此，本公司自領威收購一股Apex Team股份（相當於Apex Team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以換取(a)向佳澤有限公司（「佳澤」）配發及發行99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按領威指示）；及(b)將佳澤所持有的一股未繳股款股份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
- (c)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7,499,999港元之進賬撥充資本向佳澤按面值發行合共749,999,900股列作繳足股份。
- (d)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包括香港公開發售125,000,000股股份及國際發售125,000,000股股份，各自為每股0.50港元（「全球發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從事數位存儲產品及電子元件的供應以及向客戶提供技術支援。擁有廣泛的產品組合及經驗豐富的工程團隊，本集團主要為中國內地及香港科技、媒體及通訊（「TMT」）行業的下游廠商提供品牌上游製造商所生產的優質電子元件。與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建立的持續合作關係讓本集團能於大中華區繼續發展業務並爭取更多市場份額。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標誌著本集團發展的里程碑。上市提供了一個更有效的集資平台，令本集團擁有更強大的財務實力，能更靈活應付TMT市場不斷變化的需求。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積極維持業務營運增長，產生總收益約為2,089.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急升約65.4%，收益大幅增長乃主要由於科技產品市場持續暢旺，帶動下游生產商對數位存儲產品及電子元件的需求明顯上升，所獲採購訂單激增，加上本集團致力開拓新客源，毛利亦增加58.7%至96.4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60.8百萬港元），毛利率為4.6%（二零一七年上半年：4.8%）。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21.7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15.8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7.3%。剔除期內的上市開支後，經調整純利將為33.2百萬港元。

本集團記憶體產品、數據與雲端產品、及通用元件三個業務分部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均創出優異的業績。

記憶體產品

本集團所提供的DRAM及閃存等記憶體產品被廣泛應用於如機頂盒、智能電視及可穿戴設備等多媒體及移動設備及手機。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智能電視及機頂盒等多媒體設備的銷售保持增長，刺激本集團客戶對記憶體產品需求提升，此分部收益按年升46.0%至1,327.8百萬港元，約佔本集團整體收益的63.5%。毛利較去年同期增長10.6%至41.3百萬港元。毛利率下跌至3.1%（二零一七年上半年：4.1%）。

數據與雲端產品

本集團的數據與雲端產品大多為RAID控制卡、控制器IC及網絡處理器，主要用於企業級數據與雲端存儲系統。本集團該分部的主要客戶包括全球的若干名首五大數據與雲端解決方案供應商。回顧期內，客戶量及購買訂單數量均顯著增加。歸因於其中一名主要客戶銷售額逾倍增長，帶動此分部收益較去年同期急升114.8%，至522.6百萬港元，約佔本集團整體收益的四分之一。毛利率約6.3%（二零一七年上半年：7.1%）。儘管本集團毛利率輕微下跌，但銷售量大幅增加。此分部的毛利錄得92.9%的增幅，由去年同期17.2百萬港元升至33.2百萬港元。

通用元件

通用元件銷售主要包括開關、連接器、無源元件、主芯片、傳感器、功率半導體及模擬至數字轉換器等設計用於移動及多媒體設備。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成功吸納新客戶，加上現有及新客戶因應市場需求，連番增購智能電視及機頂盒的電感器與電容器元件及主芯片元件，帶動此分部的銷售躍升約116.2%至239.2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該分部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5.6%提升至9.2%，分部毛利急速上升252.8%至21.9百萬港元。

展望

隨著電子產品需求上升、消費者嚮往優質生活及科技創新產品頻繁面世，全球消費者電子產品市場仍然樂觀。有關發展將繼續有助全面提高本集團記憶體產品及電子元件的銷售業績。受強勁的需求所驅動，各項記憶體產品銷情向好，其中DRAM的價格尤為堅挺。乘記憶體產品量價齊升之勢，本集團預期下半年會保持現有表現。

中國內地已成為全球最大的電子產品製造及電子元件消費市場之一，隨著未來廣泛應用5G流動技術，以及中國內地的光纖入戶的互聯網滲透率上升，將進一步提高對記憶體產品以及數據與雲端產品的需求，中國內地及香港電子元件分銷的總銷售額預計增長，在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一年的複合年增長率高達16.4%*。

與此同時，中國政府大力支持中國數字經濟發展，加快實行措施有助傳統產業適應數字及智能科技的時代，為經濟發展創造新機會。於二零一六年刊發的《中國製造2025》明確說明資訊科技行業的核心種類包括集成電路、信息處理及通信產品。物聯網為中國內地五大新興戰略產業之一，未來將加快物聯網規模化應用，推動物聯網與新數字經濟深度融合，繼而將進一步推動對相關電子元件的市場需求，例如擴充數據與雲端應用元件的生產規模。因而，預計本集團等相關元件配送的商業機構將以驚人速度增長。

年內，本集團面臨全球經濟前景不明朗因素的風險，其將影響消費者對科技產品的消費氣氛，以及下游製造商於TMT行業對電子元件的需求。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市況並調整本集團的產品組合，以應付市場需求及消費者喜好的變化。儘管中美貿易磨擦為科技業帶來不確定性，但本集團的大部份業務都是與內地公司合作加上當地消費，故迄今本集團業務未受嚴重影響。為確保上流製造商電子元件的來源不斷，以應付市場需求，一些向以美國為基地的公司採購的本集團客戶，現樂於與本集團等以內地為基地的上流製造商合作，相信中美貿易事宜對本集團有間接利好。

* 資料來源：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弗若斯特沙利文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就電子元件買賣行業為本公司編製的研究報告

為把握市場增長機遇，本集團將繼續貫徹薄利多銷的業務策略。本集團將繼續致力維持合理毛利率，在銷量與盈利中保持平衡，使業務可繼續可持續地拓展。本集團亦計劃盡量壯大一直積極研究市場情報及狀況的新設市場研究團隊，提升本集團的能力爭取從現有及新供應商取得更多產品線的分銷權。本集團將更專注於銷售用於醫療設備、汽車及工業應用的電子元件，以在充滿發展潛力的市場中獲得更多商機，為未來經營業績創造額外貢獻。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供應的電子元件主要分類為三大分部，分別為(i)記憶體產品；(ii)數據與雲端產品；及(iii)通用元件，對本集團的總收益的貢獻分別為63.5%、25.0%及11.5%。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銷售收益增加至2,089.7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1,263.3百萬港元)，較上一期間增加65.4%。收益增加乃由於受到三大產品分類的銷售增加所推動。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及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記憶體產品銷售增長仍然強勁，自此衍生的整體收益於相關期間由約909.4百萬港元增長至約1,327.8百萬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毛利為96.4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60.8百萬港元)，較上一期間上升58.7%。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內的毛利上升趨勢與收益上升趨勢大致同步。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毛利率輕微下跌至4.6%(二零一七年上半年：4.8%)，乃主要由於在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在市場上的記憶體產品供應短缺，而供應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趨向更為穩定，導致回顧期內的整體毛利率偏低。

其他收入及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確認其他收入及於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2.6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1.8百萬港元)，此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內仍然屬微不足道。

分銷及銷售開支

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營銷及銷售人員薪金、佣金開支、交通、運輸費用以及申報及樣本開支。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17.2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4.1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上市開支、薪金及福利(包括董事酬金)、保險、經營租賃及其他物業費用、匯兌差額、銀行收費及折舊開支。

行政開支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增加約12.7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薪金、福利及保險合共增加約4.2百萬港元，乃因本集團為應對其業務顯著增長而擴大營運；(ii)銀行收費及保險開支合共增加約4.4百萬港元，主要因應付銷量增加而增加使用保理貸款；(iii)法律及專業開支增加1.0百萬港元，主要因上市後需要更多諮詢及法律服務；(iv)其他開支增加3.1百萬港元，主要因人民幣貶值而蒙受匯兌虧損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主要指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回顧期內在其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本集團取用該等銀行借貸以供一般營運資金需要。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約為8.8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4.8百萬港元)。融資成本增加乃由於應對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銷售及存貨增加而增加使用保理貸款。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純利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純利為27.6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22.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上升24.1%。

剔除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及二零一八年上半年非經常性的上市開支後，本集團的經調整純利增加14.3%，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29.0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33.2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為21.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上升37.3%。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主要通過綜合使用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來滿足其流動資金需求。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資源約為88.3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3百萬港元)，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約86.3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3百萬港元)及已質押定期存款約2.0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百萬港元)。其主要以港元(「港元」)及美元(「美元」)計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償還銀行借貸總額約為592.8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9.5百萬港元)，主要包括銀行保理貸款、進口貸款、信託收據貸款、分期貸款及循環貸款。本集團銀行借貸並無限制及按攤銷成本列賬，附帶通知償還條款，分類為流動負債。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44.2%減少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183.1%，主要由於全球發售及較高累計保留盈利應佔權益增加。資本負債比率乃按於各報告日期的貸款及借貸總額(包括應付一名董事及關連方的款項)除以總權益計算。

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本集團主要以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進行其業務交易。由於港元仍然與美元掛勾，董事會認為就此而言並無重大匯兌風險。由於人民幣收益的比例較低，就此而言並無重大匯兌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持續監控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已主要透過信貸政策及向外間金融機構進行保理方式對沖。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為李先生擁有實益權益的關連公司獲授銀行融資簽立以下擔保。

- 就本集團與關連公司之間作出上限為86百萬港元另加違約利息以及其他費用及開支的擔保；及
- 就本集團與一家關連公司之間作出無限額的擔保。

董事認為，擔保於開始時的公平值並不重大。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連公司動用的該等銀行融資為30.1百萬港元。董事認為不大可能將會就任何上述擔保向本集團提出申索。該等擔保已於回顧期內解除。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以總賬面值620.6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6.8百萬港元）的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本集團投資物業作出的法定押記、41.2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9百萬港元）的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2.0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百萬港元）的本集團銀行存款、李秉光先生（「李先生」，本公司董事及控股股東）的物業、李先生兒子的物業、由李先生所控制公司擁有的物業、證券及存款、關連公司所簽立的保單、由李先生、盧女士（李先生的配偶）、李澤浩先生（李先生的兒子）及白先生（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及非控股股東）所作個人擔保以及關連公司所作公司擔保作抵押。

股息

於上市前，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Apex Team Limited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向其當時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約16.0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Data Star Inc.已分別向其股東Apex Team Limited及白先生宣派及派付約5.6百萬港元及2.2百萬港元的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派發中期股息。

會計政策變更

於回顧期，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與其經營相關且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詳情請參閱本公佈的本公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

僱傭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僱用118名員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2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建基於公平原則，為其僱員提供以獎勵為基礎、激勵、表現為本及具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待遇。薪酬待遇一般作定期檢討。除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積金供款、醫療保險保障及以表現為本的花紅。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後，本公司自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116.9百萬港元將／已以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一致的方式使用。本集團自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應用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如下：

	按招股 章程所述 應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實際使用 所得款項 淨額 千港元	未使用 所得款項 淨額 千港元	未使用 所得款項 淨額 %
償還銀行貸款	39,045	39,045	—	—
新設產品及開發部門	2,810	350	2,460	88%
透過增聘人員及提供培訓加強 銷售、營銷及技術支援團隊	10,750	1,000	9,750	91%
改善香港的倉庫及辦事處	4,600	610	3,990	87%
安裝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及支持 軟件	7,090	2,275	4,815	68%
在中國建立新辦事處	5,027	—	5,027	100%
購買及建立深圳總辦事處	35,888	—	35,888	100%
作一般公司用途的營運資金	11,690	11,690	—	—
	<u>116,900</u>	<u>54,970</u>	<u>61,930</u>	<u>53%</u>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除於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內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所持重要投資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持有重要投資。除於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結算日後事項

董事會並不知悉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後直至本公佈日期曾經發生任何重大事項對本集團造成影響並須予以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直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其於聯交所上市的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該等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採納、維持及確保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原則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股東」）的最佳利益。本公司已採納適用守則條文及（如適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自上市日期起生效。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自上市日期以來直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之守則條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責任應加以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李先生（彼於半導體及其他電子元件行業擁有豐富經驗）為董事會主席（「主席」）及本公司的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賦予李先生對確保本集團維持始終如一的領導大有裨益，並可快速高效地實施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該架構，並於適當時候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由兩人擔任。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自上市日期起生效。

本公司已向每名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訂明的規定。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亦已審閱及確認本集團於回顧期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並討論本集團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及財務報告事項。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嚴國文先生（主席）、張小駒先生及鄒重璣醫生。彼等概非受僱於本公司的前任或現任獨立核數師亦與本公司的前任或現任核數師並無聯屬關係。

此外，本公司獨立核數師陳浩賢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聘用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回顧期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刊登中期報告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所有資料的本公司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中期報告將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apexace.com>)刊登，並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五）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感謝所有股東、業務夥伴、往來銀行及客戶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本人亦謹此感謝各董事、管理團隊及員工的勤勉盡責及竭力承擔，為本集團的成功作出貢獻。

承董事會命
光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秉光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秉光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盧元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小駒先生、嚴國文先生及鄒重璣醫生。